

彰化縣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概況與測定項目編製說明

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本縣設置之空氣品質監測站均為統計對象。

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年底之事實為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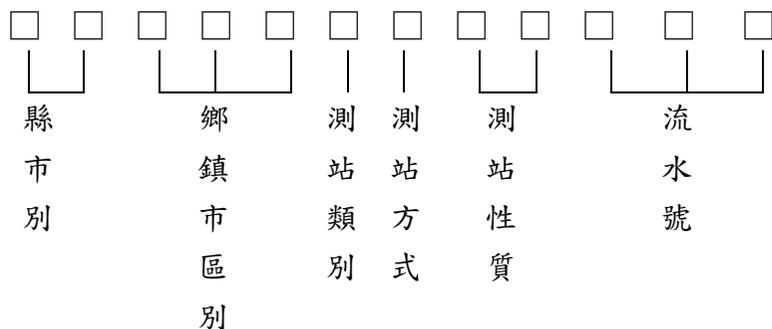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分類標準：縱項目按測站編號別、測站名稱別、地點別、經緯度別、測點高度別、距離道路別及測定項目別分。

四、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 測站編號原則：

1. 測站編號共12碼，以 X1X2X3X4X5X6X7X8X9X10X11X12 代表。

2. X1 X2 X3 X4 X5 X6 X7 X8 X9 X10 X11 X12



3. X1~X5 縣市別及鄉鎮市區別

(1) 縣市代碼

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縣市名稱 | 新北市 | 臺北市 | 桃園市 | 臺中市 | 臺南市 | 高雄市 | 宜蘭縣 | 新竹縣 | 苗栗縣 | 彰化縣 | 南投縣 |
| 代 碼 | 04 | 25 | 06 | 34 | 35 | 36 | 05 | 07 | 08 | 10 | 11 |
| 縣市名稱 | 雲林縣 | 嘉義縣 | 屏東縣 | 臺東縣 | 花蓮縣 | 澎湖縣 | 基隆市 | 新竹市 | 嘉義市 | 金門縣 | 連江縣 |
| 代 碼 | 12 | 13 | 16 | 17 | 18 | 19 | 20 | 21 | 23 | 27 | 28 |

(2) 鄉鎮市區代碼：由縣市依實況自行訂之。

4. X6 測站類別

空氣測站之代碼為1，即 X6=1。

5. X7 測站方式

0：人工測站

3：地方設置自動測站-不連線

6：地方設置自動測站-LOCAL 連線

7：地方設置自動測站-與本部連線

9：本部設置自動連線測站

其他暫時保留備用

6. X8~X9 測站性質

A0：一般大氣測站（主要佈設於能反映人口密集區居民曝露狀態之地點，或可能發生較高污染濃度之地點及都會區之上風與下風處。）

B0：背景測站（主要佈設於上風處，用於監測是否有由鄰近國家經長程飄送而來之重要污染物。）

T0：交通測站（主要佈設於交通流量頻繁之地點，以提供執行車輛排氣控制效果評估，反映行人或居民曝露於車輛廢氣污染狀態之參考資料。）

I0：工業測站（主要佈設於工業區附近，用於監測工業區所帶來之空氣污染狀況。）

P0：國家公園測站（佈設於國家公園內，以長期監測國家公園空氣品質狀態及變化趨勢。）

7. X10~X12 流水號

依測站所在之鄉鎮市區及測站方式分別編列，設在同一鄉鎮市區且具相同測站方式之測站，按各測站設站之時間先後順序編列流水號。

（二）測定項目：按測站別就各測定之污染物項目以勾選方式填寫。

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依據本縣空氣品質監測站異動資料彙編。

六、編送對象：本表編製1式4份，1份送會計單位，1份自存，1份送縣政府主計處，1份送環境部統計處。